

福建南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南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津贴方案的议案》。

在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基础上，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拟定了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津贴方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监事津贴方案

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为每年人民币 6 万元（含税），未在本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罗月庭先生的年度津贴为每年人民币 3 万元（含税），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其他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不领取津贴。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采用基本工资、津贴加绩效奖金的方式确定，兼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不领取额外津贴。

四、其他规定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发放，独立董事及未在本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的董事的津贴按季度发放。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特此公告。

福建南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